

董事會謹提呈董事會報告書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已審核賬目。

## 主要業務及業務分類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的業務則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本集團本年度按主要業務分類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 業績及分派

本年度業績載於第28頁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3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7738元），合共116,8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3,808,000元）。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宣派中期股息。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 固定資產

本集團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614,473,000元(二零零零年：無)。

### 優先購股權

根據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區)法律，並不存在優先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62頁。

###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書日期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郭浩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葉志明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趙娜麗女士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李延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
黃廣志先生*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
林順權教授*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規定，郭浩先生及葉志明先生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輪值告退，彼願膺選連任。

黃廣志先生及林順權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期為兩年，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與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有訂立服務合約。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各自的服務合約年期如下：

郭浩先生	九年
葉志明先生	五年
趙娜麗女士	三年
李延先生	三年

在所有情況下，服務合約均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生效，並可延續，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將其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本公司董事與本公司間訂立不得在一年內於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將其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載於第14至16頁。

##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股本或債券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而存置的股東名冊內所記錄或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的股本及債券權益如下：

公司名稱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本公司	郭浩先生	—	—	894,000,000 (附註1)	894,000,000
本公司	葉志明先生	—	—	204,000,000 (附註2)	204,000,000

###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股本或 債券權益 (續)

附註：

1. 透過Kailey Investment Ltd.持有的股權權益(郭浩先生及其配偶趙娜麗女士分別持有900股及100股的Kailey Investment Ltd.股份，分別佔Kailey Investment Ltd.已發行股本總數90%及10%)。
2. 透過葉志明先生全資擁有的Young West Investments Ltd.持有的股權權益。

###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協議，於本年度年底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並無存在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或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重要合約，亦無任何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訂立的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重要合約。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全職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於本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按披露權益條例定義)的任何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集團附屬公司並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以助本公司各董事(包括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或行政總裁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方式以取得利益。

## 董事所持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概無在任何與本公司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所進行的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已於財務報表附註30中披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全部載於附註30的已獲聯交所豁免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的關連交易，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屬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範圍內進行；
- (b) 該等交易已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取得或給予的條款進行；
- (c) 該等交易已按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和合理的條款進行；及
- (d) 本集團向福建超大農業產品銷售有限公司<sup>1</sup>及北京超大英君生物技術有限公司<sup>2</sup>購買有機肥料、農作物生長調節劑及種籽構成關連交易，而按照聯交所授出的豁免，該等向關連人士購買的有機肥料、植物生長調節素及種子的總值分別不超過本集團採購總額55%、3%及5%及不超過營業總額12%、0.5%及1%，即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及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管轄關連交易之條文的上限。

附註：

1. 郭先生持有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福建超大集團有限公司的(其亦持有福建超大農業產品銷售有限公司的60%股權權益)65%股權權益。
2. 北京超大英君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為中國有限責任公司，由郭先生持有80%股權權益。

### 主要股東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就各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除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的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於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存置的股東名冊內被列為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率(%)
Kailey Investment Ltd. (附註1)	894,000,000	55.875%
Young West Investments Ltd. (附註2)	204,000,000	12.75%

附註：

1. Kailey Investment Lt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郭浩先生法定和實益擁有90%及趙娜麗女士法定和實益擁有10%。郭浩先生有權在Kailey Investment Lt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90%投票權。
2. Young Investments Ltd. 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葉志明先生法定和實益擁有100%。

### 退休計劃安排

本集團的退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年度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採購及銷售百分比如下：

###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44%
— 五大供應商總額	60%

### 銷售

— 最大客戶	9%
— 五大客戶總額	29%

郭浩先生持有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福建超大集團有限公司65%股本權益，該公司持有本集團最大供應商60%股本權益。

就各董事所知，概無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的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上述任何主要客戶的權益。

## 審計委員會

由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廣志先生及林順權教授組成的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 最佳應用守則

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會計期間任何時間內不遵守或曾不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的最佳應用守則。

## 結算日後事項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日後的重要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董事會報告 (續)

### 核數師

本年度的財務報表經由本公司的聯席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彼等將任滿告退，但願意應聘續任。

承董事會命

郭浩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五日